

#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第三次徵求推薦第五任校長候選人啟事

114年2月14日本校第五任校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

114年6月13日本校第五任校長遴選委員會第3次會議審議通過

一、依據本校第五任校長遴選委員會作業細則及本校第五任校長遴選委員會(以下簡稱遴委會)第三次會議決議，公開徵求推薦本校第五任校長候選人。

二、本校第五任校長預計自115年2月1日起聘，任期4年。

三、第五任校長候選人除應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10條及相關法令規定之資格外，並應具備下列條件：

(一)前瞻性教育理念及深厚人文素養。

(二)學術或產學上著有成就與名望，並對學術自由高度尊重。

(三)卓越企業化思考、組織及領導能力與實績。

(四)爭取及妥善運用資源能力與實績或規劃之具體作法。

(五)高尚之品德情操、處事公正、服膺法治並能超越政治、黨派、宗教、營利單位等利益。

上揭條件列為校長合格候選人參加治校理念發表活動之應揭露事項，並作為遴委會選定校長人選之評審要件。

四、候選人於參加遴選之表件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所定大學校長資格之學經歷資料。

(二)聲明未具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所定消極任用資格。

(三)學位論文名稱及指導者姓名。

(四)遴選表件收件截止日前三年內，曾擔任營利事業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或其他執行業務之重要職務。

(五)其他經遴委會決議應揭露之職務、關係或相關事項。

五、本校校長候選人推薦方式應符合下列規定之一，並由一人為推薦代表人：

(一)本校專任教師及專業技術人員十五人以上具名連署推薦。

(二)國內外大學校(院)或學術研究機構之專任教授、副教授或研究員、副研究員十五人以上具名連署推薦。

(三)本校畢業校友三十人以上具名連署推薦。

遴委會委員及被推薦人不得參與連署；連署人僅得推薦一位校長候選人，不得重複連署推薦，倘同為二位以上候選人連署者，該連署均不得計入連署人數；連署人應親自簽名，如有資料不實者，不計入連署人數。

六、有意推薦者，由推薦人填妥推薦表，並應先經被推薦人書面同意後，請至本校網站首頁「第五任校長遴選專區」(網址：<https://election.nkuht.edu.tw/>)下載相關規定及表件，備妥相關資料紙本1份，延長公告自即日起至 114年7月25日止(星期五)下午5時前，以限時掛號郵件(以郵戳日期為憑)或遞交(以受理單位收件時間為憑)送達本校第五任校長遴選委員會工作小組(人事室代收)，逾期恕不受理。候選人繳交之表件及資料恕不退還；上開應繳交資料 PDF 電子檔請先行以電子郵件寄送([personnel@mail.nkuht.edu.tw](mailto:personnel@mail.nkuht.edu.tw))，基本資料表併附Word電子檔，並以電話(07-8060505，分機11101)確認送達；另具外國學歷者，應符合教育部國外學歷採認相關規定，具外國經歷者，亦須檢附證明(請附中譯本並公證)。

七、遴委會工作小組聯絡資料如下：

聯絡人：人事室黃坤秀主任

電話：(07)8060505#11100、11101

傳真：(07)8061015

電子郵件：[personnel@mail.nkuht.edu.tw](mailto:personnel@mail.nkuht.edu.tw)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第五任校長遴選委員會 敬啟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第五任校長遴選委員會